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现行会计法律法规汇编

2011年最新版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审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现行会计法律法规汇编

(2011 年最新版)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审定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会计法律法规汇编:2011 年
最新版/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审定.

—上海:立信会计出版社,2011.3

ISBN 978-7-5429-2815-3

I. ①中… II. ①全… III. ①会计法—汇编—中国

IV. ①D922.2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29204 号

策划编辑 蔡伟莉

责任编辑 王微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会计法律法规汇编(2011 年最新版)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电 话 (021)64411389

网 址 www.lixinaph.com

网上书店 www.shlx.net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邮政编码 200235

传 真 (021)64411325

电子邮箱 lxaph@sh163.net

电 话 (021)64411071

印 刷 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69.25 插页 2

字 数 2424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次

印 数 1—5000

书 号 ISBN 978-7-5429-2815-3/D

定 价 298.00 元

如有印订差错,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前 言

自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 2006 年颁布基本会计准则具体会计准则以来,各相关部门根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出台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等相关配套制度,极大地提高了会计信息的质量,为国家和普通投资者的决策提供了信息支持。但是,还有不少企业没有执行会计准则,而是执行会计制度或核算办法,本法规汇编尽最大可能予以收录。本法规汇编还特别关注与企业会计紧密相关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相关法规及其最新发展,这些法规对于会计法规的实施具有保驾护航的作用。

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近年来也取得长足进步,《医院会计制度》等一批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法规相继出台,相应的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制度和会计法规紧密配合,相得益彰。国家相关部门正就《高等学校会计制度》等法规征求意见,读者应以最新发布的版本为准。此外,我国很多民间非营利组织运营管理类似于事业单位,因此编者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收录其中。

会计信息质量的提高需要外部压力,也就是国家审计、注册会计师审计(社会审计)和内部审计对会计信息的再次确认。这三类审计法规(内部审计准则不属于严格意义上的法规,但是对于会计管理至关重要)近年来逐步完善,特别是 2010 年国家审计准则的出台和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大规模修订,都在提高会计履行受托责任和提供决策有用信息方面起到重要作用。

法制社会需要会计相关法规的不断完善,我国各级国家机关不断出台新的法规,并修订原有法规,编者在既定篇幅内无法把读者所需要的会计法规全部完整收录进来,因此编者对于一些使用范围很小的法规仅仅列示法规名称和文号,对那些篇幅特别长而又非常重要的法规,则选取其核心内容。在信息时代里,法规网络平台的建设为读者方便查阅相应法规提供了可能,编者在本法规汇编中列示法规名称或核心内容,能够起到提醒读者相关法规的存在并且能够帮助读者方便快捷地到相关法规库进行查阅。

2011 版的会计法规汇编是对 2010 年版本的优化,增加了最新的会计相关法规,删除了已经废止的和应用范围逐步缩小的法规,并对原有法规的编排顺序进行了调整。由于水平有限,错误难免,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第一编 综合性会计法规

第一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相关法规	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3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财务、会计的规定	7
第二章 综合性会计基础工作管理法规	9
1.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管理办法	9
2.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12
3.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	21
4.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29
5. 现金管理暂行条例	35
6. 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37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2010)	40
8.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46
9. 会计电算化工作规范	50
第三章 综合性会计人员管理法规	55
1. 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	55
2.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与实施办法	59
3.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	62
4. 总会计师条例	66
5. 会计行业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	68
6. 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评选表彰办法	73

第二编 企业会计相关法规

第四章 综合性企业会计法规	77
1.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77
2. 企业年度汇总会计信息报告制度	81
3. 中央企业财务决算报告管理办法	86
第五章 企业会计准则	92
1.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92
2. 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95
3.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97
4. 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	99

5. 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	101
6. 企业会计准则第5号——生物资产	103
7. 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	105
8. 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107
9.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109
10.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	114
11. 企业会计准则第10号——企业年金基金	115
12. 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	118
13. 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	120
14.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	122
15.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123
16. 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	125
17.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127
18. 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	128
19. 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	130
20. 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	132
21. 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	134
22. 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136
23.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139
24. 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	147
25. 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	150
26. 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	154
27. 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再保险合同	157
28. 企业会计准则第27号——石油天然气开采	159
29. 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162
30. 企业会计准则第29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63
31.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165
32. 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现金流量表	168
33. 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	170
34.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	172
35. 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	176
36. 企业会计准则第35号——分部报告	177
37. 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	180
38.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181
39. 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187
第六章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190
1. 《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应用指南	190
2.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应用指南	190
3. 《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应用指南	192
4. 《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应用指南	193
5. 《企业会计准则第5号——生物资产》应用指南	194
6. 《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应用指南	195
7. 《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用指南	197
8.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应用指南	198
9.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应用指南	199

10.《企业会计准则第10号——企业年金基金》应用指南	201
11.《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应用指南	202
12.《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应用指南	203
13.《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应用指南	204
14.《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应用指南	206
15.《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应用指南	207
16.《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用指南	209
17.《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应用指南	210
18.《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应用指南	211
19.《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	213
20.《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应用指南	214
21.《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应用指南	216
22.《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应用指南	218
23.《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应用指南	219
24.《企业会计准则第27号——石油天然气开采》应用指南	220
25.《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应用指南	221
26.《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应用指南	222
27.《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现金流量表》应用指南	264
28.《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应用指南	271
28.《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应用指南	279
29.《企业会计准则第35号——分部报告》应用指南	280
30.《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应用指南	281
31.《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82
第七章 实施会计准则配套规章	285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	285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	287
3.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	289
4.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	292
5. 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2007年2月1日)	294
6. 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2007年4月30日)	296
7. 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2008年1月21日)	299
8. 典当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若干衔接规定	301
9. 农垦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衔接规定	303
1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	305
11. 关于发布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的通知	305
12.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持续趋同路线图	306
第八章 企业适用的会计制度和核算办法	309
1. 企业会计制度	309
2. 施工企业会计核算办法	337
3. 民航企业会计核算办法	341
4. 新闻出版业会计核算办法	343
5. 铁路运输企业会计核算办法	358
6. 保险中介公司会计核算办法	364
7. 水运企业会计核算办法	367

8. 信托业务会计核算办法	380
9. 土地储备资金会计核算办法(试行)	383
第九章 其他企业会计法规	393
1. 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393
2. 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	395
3.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代征代扣税款会计核算问题的通知	396
4. 纳税人财务会计报表报送管理办法	397
5. 企业关联方利息支出税前扣除标准有关税收政策	400
6.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确认企业所得税收入若干问题的通知	401
7.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	403
8. 其他常用会计法规	405
第十章 企业财务管理法规	406
1. 企业财务通则	406
2. 企业国有资本与财务管理暂行办法	413
3. 中央企业国有资本收益收取管理暂行办法	418
4. 中央企业综合绩效评价实施细则	420
5. 企业公司制改建有关国有资本管理与财务处理的暂行规定	427
6. 关于中央企业重组中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财务管理问题的通知	431
7. 其他企业相关财务法规	432
第十一章 企业内部控制相关法规	433
1. 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	433
2.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号——组织架构	438
3.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2号——发展战略	439
4.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3号——人力资源	440
5.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4号——社会责任	441
6.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5号——企业文化	443
7.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6号——资金活动	444
8.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7号——采购业务	446
9.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8号——资产管理	448
10.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9号——销售业务	450
11.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0号——研究与开发	451
12.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1号——工程项目	452
13.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2号——担保业务	455
14.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3号——业务外包	457
15.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4号——财务报告	458
16.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5号——全面预算	459
17.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6号——合同管理	461
18.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7号——内部信息传递	463
19.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8号——信息系统	464
20. 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	465
21. 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	468
22. 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	474
23.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	481

24.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	484
第十二章 企业会计人员管理法规	491
1. 中央企业总会计师工作职责管理暂行办法	491
2. 国有大中型企业总会计师岗位培训方案	495
3. 财政部等六部委关于开展国有大中型企业总会计师岗位培训的通知	496
4. 财政部关于开展高级会计人才培训的通知	498
5. 财政部关于高级会计人才培训实施方案	499
 第三编 行政事业单位法规汇编	
第十三章 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505
1. 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	505
2. 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518
3.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528
4. 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532
5. 高等学校会计制度(试行)	546
6. 中小学校会计制度(试行)	548
7. 医院会计制度	550
8.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计制度	582
9. 科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603
10. 测绘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605
11. 工会会计制度及其新旧衔接规定	607
12.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会计制度	631
第十四章 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配套法规	642
1. 《财政总预算制度》暂行补充规定	642
2. 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决算报告制度	643
3. 关于政府收支分类改革后行政单位核算问题的通知	647
4. 财政部关于政府收支分类改革后事业单位核算问题的通知	648
5. 预算外资金纳入预算管理后涉及有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会计核算	648
6. 关于中央预算单位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归集调整及会计核算等事项的通知	650
7. 中央级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企业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会计核算	651
8. 预算外资金财政专户会计核算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655
9. 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办法	660
10.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法规	663
11.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预算外资金财政专户会计核算制度〉补充规定》的通知	663
第十五章 行政事业单位综合性财务管理法规	665
1. 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665
2. 事业单位财务规则	668
3. 农业综合开发财务管理办法	673
4. 测绘事业单位财务制度	677
5. 医院财务制度	684

6.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制度	693
7. 中央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暂行办法	699
8. 《中央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暂行办法》补充规定	700
9. 中央部门财政拨款结余资金管理办法	702
10. 中央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	704
1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暂行办法	708
第十六章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建设相关财务管理法规	710
1. 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	710
2. 财政部关于解释《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执行中有关问题的通知	714
3.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央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工作的通知	716
4. 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	718
第十七章 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管理法规	723
1. 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	723
2. 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实施办法	727
第十八章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731
1.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731
2. 民间非营利组织新旧会计制度有关衔接问题的处理规定	742
 第四编 审计相关法规 	
第十九章 国家审计相关法规	749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749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	753
3. 审计机关审计管辖范围划分的暂行规定	759
4. 中国国家审计准则序言	760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	761
6. 审计机关审计听证的规定	780
7. 审计机关审计行政应诉管理的规定	783
8. 审计机关审计复议的规定	784
9. 中央预算执行情况审计监督暂行办法	787
10. 建设项目审计处理暂行规定	788
11.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规定	790
12. 审计机关封存资料资产规定	792
13. 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	793
第二十章 注册会计师审计相关法规	797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797
2. 中国注册会计师鉴证业务基本准则	801
3.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01 号——注册会计师的总体目标和审计工作的基本要求	808
4.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11 号——就审计业务约定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811
5.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21 号——对财务报表审计实施的质量控制	814

6.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31 号——审计工作底稿	817
7.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41 号——财务报表审计中与舞弊相关的责任	820
8.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42 号——财务报表审计中对法律法规的考虑	825
9.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1 号——与治理层的沟通	828
10.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2 号——向治理层和管理层通报内部控制缺陷	831
11.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	833
12.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01 号——计划审计工作	835
13.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11 号——通过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识别和 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836
14.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重要性	840
15.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31 号——针对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采取的应对措施	842
16.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41 号——对被审计单位使用服务机构的考虑	845
17.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51 号——评价审计过程中识别出的错报	848
18.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01 号——审计证据	850
19.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11 号——对存货、诉讼和索赔、分部信息等特定项目 获取审计证据的具体考虑	852
20.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12 号——函证	854
21.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13 号——分析程序	856
22.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14 号——审计抽样	857
23.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1 号——审计会计估计(包括公允价值会计估计) 和相关披露	859
24.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3 号——关联方	862
25.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	866
26.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31 号——首次审计业务涉及的期初余额	869
27.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32 号——期后事项	870
28.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41 号——书面声明	873
29.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401 号——对集团财务报表审计的特殊考虑	875
30.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411 号——利用内部审计人员的工作	882
31.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421 号——利用专家的工作	883
32.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1 号——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	885
33.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889
34.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	892
35.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11 号——比较信息:对应数据和比较财务报表	894
36.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21 号——注册会计师对含有已审计财务报表的 文件中的其他信息的责任	896
37.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1 号——对按照特殊目的编制基础编制的 财务报表审计的特殊考虑	898
38.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	900
39.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3 号——对单一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 特定要素审计的特殊考虑	902
40.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4 号——对简要财务报表出具报告的业务	905
41.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11 号——商业银行财务报表审计	909
42.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12 号——银行间函证程序	915
43.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13 号——与银行监管机构的关系	916
44.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31 号——财务报表审计中对环境事项的考虑	920
45.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32 号——衍生金融工具的审计	925

46.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33 号——电子商务对财务报表审计的影响	933
47.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	937
48. 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 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	941
49. 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	949
50. 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服务准则第 4101 号——对财务信息执行商定程序	953
51. 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服务准则第 4111 号——代编财务信息	955
52. 质量控制准则第 5101 号——会计师事务所对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 其他鉴证和相关服务业务实施的质量控制	958
53. 医院财务报表审计指引	965
54. 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	1000
55. 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	1008
56. 会计师事务所合并程序指引	1011
57. 会计师事务所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试行)	1013
58. 会计师事务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新领域业务拓展工作方案	1016
59. 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试点工作方案	1019
60. 会计师事务所财务管理暂行办法	1021
61. 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1023
62. 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治理指南	1025
63. 中国注册会计师及非执业会员职业道德守则	1031
第二十一章 内部审计综合法规	1033
1. 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	1033
2. 中国内部审计准则序言	1035
3. 内部审计基本准则	1036
4.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 号——审计计划	1037
5.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 号——审计通知书	1039
6. 内部审计实务指南第 3 号——审计报告	1040
7.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4 号——审计工作底稿	1047
8.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5 号——内部控制审计	1048
9.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6 号——舞弊的预防、检查与报告	1050
10.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7 号——审计报告	1053
11.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8 号——后续审计	1054
12.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9 号——内部审计督导	1055
13.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0 号——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	1056
14.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1 号——结果沟通	1057
15.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2 号——遵循性审计	1058
16.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3 号——评价外部审计工作质量	1059
17.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4 号——利用外部专家服务	1061
18.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5 号——分析性复核	1062
19.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6 号——风险管理审计	1064
20.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7 号——重要性与审计风险	1066
21.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8 号——审计抽样	1068
22.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19 号——内部审计质量控制	1070
23.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0 号——人际关系	1072
24.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1 号——内部审计的控制自我评估法	1074

25.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2 号——内部审计的独立性与客观性	1075
26.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3 号——内部审计机构与董事会或最高管理层的关系	1077
27.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4 号——内部审计机构的管理	1079
28.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5 号——经济性审计	1082
29.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6 号——效果性审计	1084
30.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7 号——效率性审计	1086
31.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8 号——信息系统审计	1088
32. 内部审计具体准则第 29 号——内部审计人员后续教育	1092

第一编

综合性会计法规

第一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及相关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1985年1月21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根据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决定》修正,1999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通过,自2000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制定本法。

第二条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下统称单位)必须依照本法办理会计事务。

第三条 各单位必须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证其真实、完整。

第四条 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的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第五条 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依照本法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授意、指使、强令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伪造、变造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其他会计资料,提供虚假财务会计报告。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对依法履行职责、抵制违反本法规定行为的会计人员实行打击报复。

第六条 对认真执行本法,忠于职守,坚持原则,做出显著成绩的会计人员,给予精神的或者物质的奖励。

第七条 国务院财政部门主管全国的会计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

第八条 国家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由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本法制定并公布。

国务院有关部门可以依照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对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有特殊要求的行业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或者补充规定,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审核批准。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可以依照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军队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备案。

第二章 会计核算

第九条 各单位必须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任何单位不得以虚假的经济业务事项或者资料进行会计核算。

第十条 下列经济业务事项,应当办理会计手续,进行会计核算:

(一)款项和有价证券的收付;

(二)财物的收发、增减和使用;

- (三)债权债务的发生和结算;
- (四)资本、基金的增减;
- (五)收入、支出、费用、成本的计算;
- (六)财务成果的计算和处理;
- (七)需要办理会计手续、进行会计核算的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第十二条 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主的单位,可以选定其中一种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是编报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折算为人民币。

第十三条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必须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使用电子计算机进行会计核算的,其软件及其生成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也必须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伪造、变造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提供虚假的财务会计报告。

第十四条 会计凭证包括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

办理本法第十条所列的经济业务事项,必须填制或者取得原始凭证并及时送交会计机构。

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必须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对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有权不予接受,并向单位负责人报告;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并要求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更正、补充。

原始凭证记载的各项内容均不得涂改;原始凭证有错误的,应当由出具单位重开或者更正,更正处应当加盖出具单位印章。原始凭证金额有错误的,应当由出具单位重开,不得在原始凭证上更正。

记账凭证应当根据经过审核的原始凭证及有关资料编制。

第十五条 会计账簿登记,必须以经过审核的会计凭证为依据,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会计账簿包括总账、明细账、日记账和其他辅助性账簿。

会计账簿应当按照连续编号的页码顺序登记。会计账簿记录发生错误或者隔页、缺号、跳行的,应当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的方法更正,并由会计人员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在更正处盖章。

使用电子计算机进行会计核算的,其会计账簿的登记、更正,应当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第十六条 各单位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事项应当在依法设置的会计账簿上统一登记、核算,不得违反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私设会计账簿登记、核算。

第十七条 各单位应当定期将会计账簿记录与实物、款项及有关资料相互核对,保证会计账簿记录与实物及款项的实有数额相符、会计账簿记录与会计凭证的有关内容相符、会计账簿之间相对应的记录相符、会计账簿记录与会计报表的有关内容相符。

第十八条 各单位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一致,不得随意变更;确有必要变更的,应当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变更,并将变更的原因、情况及影响在财务会计报告中说明。

第十九条 单位提供的担保、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应当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在财务会计报告中予以说明。

第二十条 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根据经过审核的会计账簿记录和有关资料编制,并符合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关于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要求、提供对象和提供期限的规定;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财务会计报告由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组成。向不同的会计资料使用者提供的财务会计报告,其编制依据应当一致。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须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随同财务会计报告一并提供。

第二十一条 财务会计报告应当由单位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设置总会计师的单位,还须由总会计师签名并盖章。

单位负责人应当保证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第二十二条 会计记录的文字应当使用中文。在民族自治地方,会计记录可以同时使用当地通用的一种民族文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和其他外国组织的会计记录可以同时使用